驀然回首——談《相見歡》

李淳玲

原載《萬象》雜誌，2008 年 5 月，頁 27-32

幾乎只有一景，二戰後的上海，伍太太家的客廳，鏡頭是靜止的，時間很長，從暖冬到春寒，像一生一世。四個角兒：荀太太，荀先生紹甫，伍太太，伍太太的女兒苑梅，四個人心裏「都有個小火山」，各有所思，各有所夢。我們跟著張愛玲白描，淡入他們的時空，聽見他們的聲音，陪他們聊天，融入他們的呼吸，進入他們的意識，與他們圍爐、生活，體會他們的一生，漸漸進入「無我之境」。

80 年代有過一部美國電影，《與安德瑞共餐》(*My Dinner with Andre*)，長長的兩個鐘頭，只有一景，安德瑞對著「我」說話，雖然「我」背著鏡頭，他卻說得宛轉，說得愷切，說得入味，「我」也聽得起勁，聽得自然，只是他常常跑到哲學與上帝的玄境裏，抽象地說存在，雖然也是相見歡，卻是「有我之境」，比較專注(attentive)。張愛玲的相見歡，宛然閒話家常，鏡頭由上而下俯視，天長地久，是生命在其自己的莞爾，比較寧靜。這樣的對比類似羅丹「沉思者」的雕塑與菩薩「拈花微笑」的坐姿[1]，都是「思」，前者緊張，後者自得，而自得總是令人心曠神怡。

收在《惘然記》裡三篇張愛玲晚期的作品:《浮花浪蕊》，《色，戒》與《相見歡》很特別，它們很少被張迷談起，也都不是很容易讀的小說，張愛玲寫得很隱，幾乎是換了一種筆鋒，讀者多少要費點心力與欣趣，才可能進入她的藝術世界。它們似乎可以藉王國維《人間詞話》「為學」 的 三個境界類比：「昨夜西風凋碧樹。獨上高樓，望盡天涯路」是《浮花浪蕊》之境，「衣帶漸寬終不悔，為伊消得人憔悴」是《色，戒》之境，而「眾裏尋他千百度，驀然回首，那人卻在、登

[1] 當年上李霖燦先生的「中國美術史」課，他開宗明義，就為我們展示這兩張東西美術不同情調的幻燈片。

火闌珊處」，是《相見歡》之境。只是張愛玲的三境是「此情可待成追憶，只是當時已惘然」的人生況味。《浮花浪蕊》是行旅的惘然，人生行路之始，女（男）兒志在四方，走得越遠越好，「望盡天涯路」，有憧憬，有迷離，有欣悅，有孤懸，有渺茫，風光無限，希望無窮。《色，戒》是渴念愛情之「惘然」，是人生行路的第二階段，生命離其自己，找尋伴侶，「衣帶漸寬」，凶險曲折，戰戰兢兢，戒慎恐懼。《相見歡》「驀然回首」，拾回千創百孔的感情，是「虛室生白，吉祥止止」的喜悅。也是因此，《相見歡》平淡而近自然的氣派特別令人低迴，它像一首古詩，簡樸地存在著，沒有時間性。

荀太太是美人遲暮，中年有些發福，「織錦緞絲棉袍」裹身，「一匝一匝的」，如「彩鱗大蟒蛇」盤身，有些肉感，尤其對她丈夫紹甫而言，就是「性」感了。紹甫與她，戰時一個在大後方，一個在北京，戰後才搬到上海，夫妻團圓，小別勝新婚，還帶個漏網之魚的小兒子在身邊住。她是相見歡之「歡」，與同齡的伍太太是表姊妹，從小要好，見了面講起話還是「唧唧噥噥，吃吃笑著」，像小時候一樣，可以談心，十分親熱，有點像《紅樓夢》裡的襲人與湘雲，在暖閣裡說體己話，長大了要同嫁一個丈夫，所以荀太太這隻「鴛鴦」，是伍太太少女期同性戀的對象，也是因此，這會兒搬到上海，兩家住得近了，才有聊天的機會。

姐妹倆見面，說的是梳頭、瀏海、大辮子、髮式，說到互翻白髮、互拔銀絲的地步，成了老姊妹們說話，一世的親，過渡成薛姨媽與王夫人。

歲月催人老，聲音卻不見老，荀太太清脆的京片子，還令伍太太恍如少女時代的幻覺，伍太太還是寵著荀太太的。《相見歡》於是以聲音表情，許多戲都藉聲情傳達，聲調成了張愛玲白描的重點。一開場先互稱「『表姐』、『噯，表姐』」，以招呼聲展開「相見」之歡，跟下來小聲說話、噗嗤一笑、一聲尖叫、嗤笑著、聲音一低、輕得聽不見、重濁起來、低聲吐露、沉默、撒嬌、膩聲拖得老長、聲音裡有極深的羞窘與污穢的感覺、氣憤憤的說、嗓子都硬了、輕聲、自言自語、罵、隔牆有耳、一聲嬌叫、咕噥著、嘟囔著、悶聲不響、輕言悄語、喃喃說了聲、粗嗄起來、有點沙啞、聲音短促、低聲笑談、嗡隆一聲、吃吃笑聲、咻咻作聲等等，都是

藉聲音傳達情境，全然是天長地久話家常的情調，十分口語化，生活化。毋怪苑梅戀著不走，要坐在一旁聽講古，聽悄悄話，數落家珍。

苑梅是下一代，有她自己的故事，但是她很少說話，長輩說話不插嘴，只聽，安靜，是教養，也是另一種聲音。許多老姐妹們的形景都從她的視野敞開，織在一起，成了一個背景，一個旁觀者，她偶爾穿梭在場景之間，不但替老姐妹們送信過場，最後還替讀者與作者圓場，點明《相見歡》的重複性與永恆性，她是個草蛇灰線，意在千里之外的角色。

老姐妹聊得多的是北京荀家的婆媳生活，壓低嗓子深恐隔牆有耳是做媳婦練就的習慣。老太太的聲口、行為、心理成了閒話的內容，唯妙唯肖，把故事拉長到上一代。而伍太太興頭的反應，是老姐妹一生的熟稔與聚少離多的事實，有太多的縫隙要填補。不只如此，伍太太與紹甫之間也有一種默契，雖然伍太太頗替她的表姐叫屈，嫁了個脾氣挺大、又矮胖的黑小子，紹甫卻是佩服伍太太的，書讀得多些，總是比較能了解他，至少紹甫的心理是這麼想。並且那年去南京看他們，住他們家時，吃館子、遊湖、買假古董，顯然共處了一段快樂的時光，尤其是早晨在桃花正開的桃樹下漱口[2]，更有一種新天地新氣象的歡愉，所以伍太太與紹甫很熟，也是一家親的表姐弟。

伍太太平日生活在逛大的房裡，平淡寂寥，出嫁的女兒在家中陪住，各有所需。苑梅丈夫出國留學，留下她吊兒郎當在婆家，並不自在，不如回娘家，相依為命。伍先生早已帶著情婦在香港做生意另起爐灶，伍太太雖然有錢，卻是個棄婦，雖然她自己並不承認，還努力給丈夫寫情書，跟婊子暗鬥。

伍太太不時賙濟著荀太太，算是借給他們。荀太太家窮些，出手卻大方，向來喜歡多給小費、多貼郵票，都是平衡心理的面子問題。面子在全篇與聲情關係密切，傳達許多現實生活細緻的矜持與窘迫，敏感而傳神，好似《紅樓夢》裏疑惑邢

[2] 張愛玲對桃樹下是有感情的:「有個…女孩子，生得美…那年她不過十五六歲罷，是春天的晚上，她立在後門口，手扶著桃樹。她記得她穿的是一件月白的衫子…他走了過來…輕輕的說了一聲:『噢，你也在這裡嗎？』…老了的時候她還記得從前那一回事，常常說起，在那春天的晚上，在後門口的桃樹下，那年輕人。於千萬人之中遇見你所遇見的人，於千萬年之中，時間的無涯荒野裡，沒有早一步，也沒有晚一步，剛巧趕上了，那也沒有別的話可說，惟有輕輕的問一聲:『噢，你也在這裡嗎？』」

岫烟的丫頭偷蝦鬚鐲一樣。只因家貧，就被人懷疑丫頭是小偷。這裡夾縫文章，隱寫世態炎涼，翻出許多人情世故，是張愛玲含蓄的白描手筆。

梳頭以外還有紅燒肉，伍太太陪先生留過洋、知識程度高些，卻不是個好廚子。紅燒肉是不是該先炸一炸，來回四五番，都藉聲腔調控。顯然荀太太自己下廚，不以為需要先炸，除非沒皮，先炸可以避免肥肉化了。伍太太對此沒有什麼概念，反正家裡有廚子，吃飯還搖鈴，像洋人家一樣，生活頗為優裕。

伍先生回國以後入了銀行界，飛黃騰達，自然也就沾了腥，情婦就是女秘書，已經生了孩子，就是這麼回事，千篇一律的男人故事。而伍太太雖然醜小鴨，架副小圓眼鏡，樣樣不如人，卻有一種不可撼的自滿。不必是學識淵博的自滿，她白，深藏不露的是一身腴白的肉體，隱寫性，她也握住伍家的經濟命脈，給伍先生的情書只屬於他們自己，隱寫銀兩出入。性與錢，人生最隱私、最矜持的部分，她自忖都抓牢了，穩坐伍太太的正旦位置，並不願承認她的男人不會回來了，伍先生在香港雖然蝕了本，還是按月寄錢回家，少不了她的，她當家。

南京回來後，伍太太把荀太太和孩子接來家中住了兩個月，打扮、吃飯、跳舞、應酬、打麻將，著實過了一段闊太們的交際生活。荀太太的「安詳幽嫺」很討上海太太們的歡喜，一桌子打麻將的朋友，還有一位邱先生，就對荀太太傾了心，伍太太幾乎有一種玉成紅杏出牆的願望，她實在很替她嫁到荀家不平。窮了些。

紹甫一出現，氣氛就得調適一下，荀太太必須正襟危坐，轉換情境，不開口也不抽煙了。聊了一下午的天，熱絡親熟，到了掌燈時分，晚餐也用過了，紹甫才來，是下了班回家吃過飯以後才來接人的。荀太太出門前就把湯做好了，怕招貓，放在兩屜桌的抽屜裏，五斗櫥裏還有剩飯菜，紹甫可以自己湊和著吃。伍太太此刻去接電話，空出一段縫隙，夫妻正可以說話，卻默然對坐，一時沒有話說，荀太太找出話說，紹甫搭腔，聲音低沉，語音溫柔，還把臉一紅。從苑梅的主觀鏡頭看，驀然就看到一張雙人木床與一張小鐵床。與小兒子共宿，是現實生活的困窘，紹甫對太太雖然「性」趣十足，並不滿足，是老夫老妻的婚姻生活，一切進入「習以為常」之境。

紹甫窮公務員，一領到薪水就忙著借錢給親戚朋友，寄回北京，一樣充胖子好面子，自己將就著過。夫妻倆因此有掙扎，一個忙著借給人錢，一個忙著買東西，看誰花銷得快。只是紹甫毫無所覺，是女人家的心機，荀太太因此還不只一次，平靜地提起紹甫死，算計他死後自己將如何打理生活，可見她並不愛他，伍太太聽得有些寒心，雖說她也忖度著他說話的聲音短促，氣短，並不是個壽徵。

飯後四個人圍爐，各就各位以後，紹甫就開始打盹，上了一天班，又乘公共汽車回家，沒座位，又擠，敢情是倦了，如今襯著火爐上的橘子皮香，老姐妹們說話，不必他太應酬，坐著坐著就睏著了。荀太太娓娓才說出回北京後被人釘梢的故事。是與婉小姐一起穿過北京公園去探大兒子生病時發生的，釘梢的不釘年輕的小姑卻釘住嫂子是很奇怪，一路上影影綽綽，如影隨形地尾隨，過城門，黑魆魆，還搭了訕，一直跟到醫院外的藤蘿花下，還是面目模糊。伍太太聽得有些倦了，打起精神問是什麼樣的人，才彷彿得知是個穿制服的兵，還是個和平軍！伍太太悵然若失了，美人遲暮的心情是可以理解的。

春寒料峭，同樣的一景，伍太太家的客廳，火爐拆了，四個人坐在原位，畫面在時間裏重疊。荀太太舊調重彈，又提起釘梢的故事，忘了她已經說過，伍太太也忘了聽過，卻是聽得索然無味，不太耐煩了，顯然不喜歡這個故事。一個「兵」，面子上過不去。荀太太依然故她，慢條斯理，徐徐道來，有些蕭索，說到後來伍太太竟然還好奇的笑道: 『是個什麼樣的人？』苑梅在一旁都驚呆了，怎麼一個忘了說過，一個忘了聽過。「相見歡」至此完全超脫時間，進入永恆，算是「驀然回首」，凝成一幅圖畫，亦諧亦莊，幽默極了。是不是個「兵」已經不重要了！

張愛玲自己在《惘然記》序裏提到一幅北宋的《校書圖》，很可以替《相見歡》作一個註腳：一個學者搔著頭髮，躊躇不決地校著書，卻打著赤腳。脫掉的兩隻鞋，在地上一正一反。張愛玲說：「顯然是兩腳互相搓抹著褪下來的…」與《相見歡》欣趣相同卻順序顛倒，一個凝住時間，轉成空間，由動轉靜，一個灌入時間，點活空間，由靜生動，一幅畫動了起來，像齣戲一樣，親切而自然，一直演到今天。

這兩份作品因此都是寫實的「無我之境」。很美。只是向來很少聽張迷提起，理由可能與《論語》一樣，它的主題太平常了，平淡的生活，過著日子，沒有激情，沒有波瀾，像喝白開水一樣，毫無光景，所以引不起讀者的興趣，卻是張愛玲極品軒裏的珍藏。

12-21-07; 01-17-08; 01-23-08.